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0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站和 2010 年 4 月 23 日的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上。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公司 2009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7,300,0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7 元人民币现金(含税,扣税后,个人、证券投资基金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实际每 10 股派 6.3 元);同时,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。对于其他非居民企业,我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

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507,300,000 股,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760,950,000 股。

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:2010 年 5 月 4 日,除权除息日为:2010 年 5 月 5 日。

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：2010年5月4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，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”）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

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- 1、本次所转增股于2010年5月5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。
- 2、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股息将于2010年5月5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（或其他托管机构）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- 3、公司IPO前限售股份-法人股东的股息由本公司自行派发。

五、本次所转增的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0年5月5日。

六、股本变动情况表

	本次变动前		本次变动增减	本次变动后	
	数量	比例(%)	资本公积金转股	数量	比例(%)
一、有限售条件股份	380,000,000	74.91	+190,000,000	570,000,000	74.91
1、国家持股					
2、国有法人持股					
3、其他内资持股	267,326,960	52.70	+133,663,480	400,990,440	52.70
其中：					
境内法人持股	267,326,960	52.70	+133,663,480	400,990,440	52.70
境内自然人持股					
4、外资持股	112,673,040	22.21	+56,336,520	169,009,560	22.21
其中：					
境外法人持股	112,673,040	22.21	+56,336,520	169,009,560	22.21
境外自然人持股					
二、无限售条件股份	127,300,000	25.09	+63,650,000	190,950,000	25.09

1、人民币普通股	127,300,000	25.09	+63,650,000	190,950,000	25.09
2、境内上市的外资股					
3、境外上市的外资股					
4、其他					
三、股份总数	507,300,000	100.00	+253,650,000	760,950,000	100.00

七、本次实施转增股本后，按新股本 760,950,000 股摊薄计算，2009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.80 元。

八、咨询办法

咨询地址：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 22 号大街 52 号 公司证券部

咨询联系人：邵际生

咨询电话：0571-81639093、81639178

传真电话：0571-81639096

九、备查文件

公司 2009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九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〇九年四月二十八日